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地址：桃園縣龜山鄉文化村科技一路四十號

電話：(○三) 二一一五六七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6		四~二二
(五) 關係人交易	36~38		二三
(六) 質抵押資產	38		二四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39		二五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9		二六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0、42~47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40、42~47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0、48		二七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40、49		二七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0~41、50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特此聲明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宗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十 七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十 七 日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969,280	20	\$ 637,322	18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 194,353	4	\$ 148,303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92	-	2,618	-	2120	應付票據	4,625	-	5,148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82,058	2	158,413	4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368,272	8	297,663	8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1,763	-	5,162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64,612	1	42,296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765,789	16	572,092	1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三)	217,060	4	166,278	5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及二三)	43,995	1	19,775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 二四)	59,500	1	55,850	2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三及八)	736,683	15	418,239	1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71,313	2	65,614	2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四)	7,248	-	12,71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79,735	20	781,152	22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 九)	29,799	-	20,939	1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36,707	54	1,847,272	52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四)	150,670	3	-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三及二四)					242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四)	168,043	3	107,498	3
	成 本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318,713	6	107,498	3
1501	土 地	352,629	7	261,604	7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622,215	13	575,629	1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8,116	-	5,821	-
1531	機器設備	1,286,815	26	1,006,113	29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九)	19,931	1	20,599	1
1537	生財器具	43,862	1	30,113	1	2888	存入保證金	3,787	-	2,175	-
1551	運輸設備	10,448	-	11,612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1,834	1	28,595	1
1681	其他設備	51,603	1	35,597	1		負債合計	1,330,282	27	917,245	26
15X1	成本合計	2,367,572	48	1,920,668	54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493,357	10	395,807	1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00,000仟股； 九十九年發行83,389仟股，九十八年發 行72,302仟股	833,896	17	723,027	21
		1,874,215	38	1,524,861	43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65	-	-	-
1671	未完工程	116,434	2	6,837	-		資本公積				
1672	預付設備款	127,504	3	39,667	1	3210	股票溢價	1,624,597	33	1,029,609	29
1672	預付房地款	-	-	12,000	1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20,849	1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118,153	43	1,583,365	45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645,446	34	1,029,609	29
	無形資產						保留盈餘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六)	21,787	1	23,974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8,020	3	100,484	3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	3,273	-	3,558	-	3350	未分配盈餘	952,842	19	738,937	2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5,060	1	27,532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090,862	22	839,421	24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及二四)	38,437	1	38,455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404)	-	14,078	-
1820	存出保證金	10,671	-	3,132	-	3450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16	-	171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59,635	1	22,768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888)	-	14,249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四)	-	-	1,027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558,381	73	2,606,306	7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8,743	2	65,382	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888,663	100	\$ 3,523,551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888,663	100	\$ 3,523,5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張雯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3,592,902	101	\$2,368,177	103	
4170	減：營業退回及折讓	<u>44,318</u>	<u>1</u>	<u>58,678</u>	<u>3</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3,548,584	100	2,309,4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八、二十及二三）	<u>2,445,227</u>	<u>69</u>	<u>1,569,845</u>	<u>68</u>	
5910	營業毛利	<u>1,103,357</u>	<u>31</u>	<u>739,654</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銷售費用	83,835	2	63,544	3	
6200	管理費用	135,844	4	127,897	6	
6300	研發費用	<u>177,843</u>	<u>5</u>	<u>100,140</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7,522</u>	<u>11</u>	<u>291,581</u>	<u>13</u>	
6900	營業利益	<u>705,835</u>	<u>20</u>	<u>448,073</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721	-	671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3,617	-	1,736	-	
7160	兌換淨益	-	-	19,636	1	
7170	賠償收入（附註十七）	-	-	15,000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二三）	1,071	-	1,043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7,092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附註二及五）	-	-	506	-	
7480	其他	<u>1,340</u>	<u>-</u>	<u>1,038</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8,749</u>	<u>-</u>	<u>46,722</u>	<u>2</u>	

（接次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現金增資及現金股利
 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發行股本（附註十四及十八）		債券換股 權利證書 （附註十四）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四及十八）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六及十八）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金額		股票溢價	可轉換公司債 之認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九十八年初餘額	62,605	\$ 626,055	\$ -	\$ 578,000	\$ -	\$ 578,000	\$ 66,495	\$ 554,078	\$ 620,573	\$ 24,947	(\$ 468)	\$ 1,294	\$ 25,773	\$ 1,850,401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33,989	(33,989)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	-	-	-	(125,211)	(125,211)	-	-	-	-	(125,211)
股票股利—5%	3,130	31,302	-	-	-	-	-	(31,302)	(31,302)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200	2,000	-	3,912	-	3,912	-	-	-	-	-	-	-	5,912
現金增資—每股 80 元 （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6,367	63,670	-	447,697	-	447,697	-	-	-	-	-	-	-	511,367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375,361	375,361	-	-	-	-	375,361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	(1,123)	(1,123)	(1,123)	(1,12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10,869)	-	-	(10,869)	(10,86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之變動	-	-	-	-	-	-	-	-	-	-	468	-	468	468
九十八年底餘額	72,302	723,027	-	1,029,609	-	1,029,609	100,484	738,937	839,421	14,078	-	171	14,249	2,606,306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37,536	(37,536)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3 元	-	-	-	-	-	-	-	(216,908)	(216,908)	-	-	-	-	(216,908)
股票股利—10%	7,230	72,303	-	-	-	-	-	(72,303)	(72,303)	-	-	-	-	-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 要素	-	-	-	-	100,781	100,781	-	-	-	-	-	-	-	100,78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857	38,566	65	594,988	(79,932)	515,056	-	-	-	-	-	-	-	553,687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540,652	540,652	-	-	-	-	540,652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	-	-	-	-	-	-	345	345	345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6,482)	-	-	(26,482)	(26,482)
九十九年底餘額	<u>83,389</u>	<u>\$ 833,896</u>	<u>\$ 65</u>	<u>\$ 1,624,597</u>	<u>\$ 20,849</u>	<u>\$ 1,645,446</u>	<u>\$ 138,020</u>	<u>\$ 952,842</u>	<u>\$ 1,090,862</u>	<u>(\$ 12,404)</u>	<u>\$ -</u>	<u>\$ 516</u>	<u>(\$ 11,888)</u>	<u>\$ 3,558,3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張雯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540,652	\$ 375,361
折舊及攤銷	189,891	139,530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6,448	(7,092)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406	(8,329)
存貨盤盈	-	(10)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益)	2,526	(5,446)
資產減損損失	-	14,147
處分投資淨益	(3,617)	(1,736)
處分資產淨損	1,756	1,379
公司債折價攤提	10,163	-
提列(轉回)退休金	4,482	(29,791)
遞延所得稅	(5,468)	18,133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99	(2,960)
應收帳款	(178,362)	(149,836)
其他應收款	(46,003)	(2,181)
存貨	(348,848)	(69,8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060)	14,310
應付票據	(523)	(2,223)
應付帳款	70,609	68,091
應付所得稅	22,316	(5,667)
應付費用	50,757	48,315
其他流動負債	<u>6,347</u>	<u>(21,039)</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6,871</u>	<u>373,1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8,121)	(243,239)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48,438	258,006
受限制資產減少	6,491	27,028
購置固定資產	(717,848)	(664,757)
處分資產價款	15,737	2,107
遞延費用增加	(35,538)	(15,77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u>(7,539)</u>	<u>2,72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58,380)</u>	<u>(633,9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 46,050	\$ 43,52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795,000	-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	64,195	67,948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12	1,159
現金增資	-	511,367
發放現金股利	(216,908)	(125,21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89,949</u>	<u>498,785</u>
匯率影響數	(26,482)	(10,869)
現金淨增加	331,958	227,123
年初現金餘額	<u>637,322</u>	<u>410,199</u>
年底現金餘額	<u>\$ 969,280</u>	<u>\$ 637,32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5,632</u>	<u>\$ 3,953</u>
支付所得稅	<u>\$ 78,166</u>	<u>\$ 85,01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債券換股權利證 書及資本公積	<u>\$ 553,687</u>	<u>\$ -</u>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u>\$ 100,781</u>	<u>\$ -</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u>\$ 59,500</u>	<u>\$ 55,850</u>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u>\$ 26,005</u>	<u>\$ 17,600</u>
未完工程轉列攤銷費用	<u>\$ 12,699</u>	<u>\$ -</u>
應收帳款出售轉列其他應收款	<u>\$ 21,783</u>	<u>\$ 17,216</u>
應付員工紅利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	<u>\$ -</u>	<u>\$ 5,912</u>
預付設備款轉列遞延費用	<u>\$ -</u>	<u>\$ 4,512</u>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情形		
固定資產增加	(\$ 717,200)	(\$ 700,269)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48)	35,512
支付現金數	<u>(\$ 717,848)</u>	<u>(\$ 664,7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宗信

經理人：趙永昌

會計主管：張雯菁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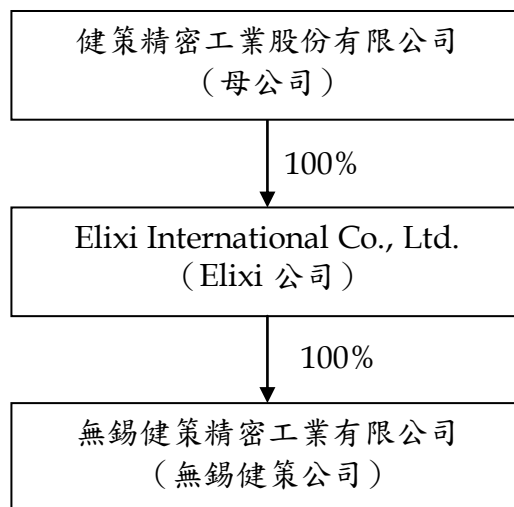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七十六年三月，主要業務包括(一)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及其材料之買賣業務；(二)電器、電子、電腦等金屬零配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三)五金機械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四)金屬鍛造及表面處理加工相關業務。

母公司股票自九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公司與子公司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Elix 公司主要係投資控股；無錫健策公司主要係經營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43 人及 1,02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損失、金融商品評價損益、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暨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消除。

彙編母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功能性貨幣均為外幣），其資產及負債科目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Elixi公司及無錫健策公司之帳目。

上述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及台灣存託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可轉換公司債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成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年度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營業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或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營業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相關營業成本則列為營業成本之減項。

營業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五年；生財器具，三至九年；運輸設備，五至七年；其他設備，五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遞延費用

係辦公室、廠房裝潢費用及電腦軟體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三至五年平均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包括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該項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母公司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無錫健策公司按每月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Elixi 公司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母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母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37,088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51 元。

四、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012	\$ 41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78,702	236,911
銀行定期存款	<u>289,566</u>	<u>400,000</u>
	<u>\$969,280</u>	<u>\$637,322</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母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賣出選擇權合約	\$ 92	\$ -
遠期外匯合約	<u>-</u>	<u>2,618</u>
	<u>\$ 92</u>	<u>\$ 2,618</u>

- (一) 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為目的。
- (二) 母公司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尚未到期之交易目的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匯率選擇權合約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交 易 金 額		
買賣類別	買/賣權	(仟 元)	執行價格(元)	到 期 期 間
賣 出	買 權	USD 2,000	NTD 33.80	100.02.08~100.03.04
賣 出	買 權	USD 1,000	JPY 85.00	100.01.31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九十八年底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99.02.01~99.03.01	JPY55,000/NTD20,54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1.14~99.03.15	USD6,000/NTD193,520

- (三) 母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益（損）分別為(637)仟元及 506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 63,198	\$157,158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昆盈企業	10,800	-
國內上市股票	7,020	-
台灣存託憑證	<u>1,040</u>	<u>1,255</u>
	<u>\$ 82,058</u>	<u>\$158,413</u>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購買昆盈企業所發行之三年期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1.5%，有效利率為 2.095%。

七、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775,984	\$575,839
減：備抵呆帳	<u>10,195</u>	<u>3,747</u>
	<u>\$765,789</u>	<u>\$572,092</u>

母公司應收帳款債權移轉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本 年 度 已 收 現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u>九十九年度</u>					
合作金庫銀行	<u>\$ 294</u>	<u>\$ 3,892</u>	<u>\$ -</u>	-	<u>\$20,000</u>
UPS Capital HK Limited	<u>\$21,489</u>	<u>\$ 873</u>	<u>\$ -</u>	-	<u>\$ -</u>
<u>九十八年度</u>					
富邦商業銀行	<u>\$62,216</u>	<u>\$83,030</u>	<u>\$ -</u>	-	<u>\$31,990</u>
合作金庫銀行	<u>\$ 6,910</u>	<u>\$ 3,312</u>	<u>\$ -</u>	-	<u>\$20,000</u>

母公司上述債權已移轉予合作金庫銀行、UPS Capital HK Limited (UPS 公司) 及富邦商業銀行，並已喪失該等應收款項債權之控制力。上述債權移轉金額扣除已收現金額後，已轉列為對該公司及銀行之應收帳款債權，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營業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母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 UPS 公司及銀行承擔。

母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已提供本票 20,000 仟元給合作金庫銀行作為擔保品。

八、存貨－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24,759	\$ 13,121
製 成 品	316,255	155,082
在 製 品	164,468	119,093
原 物 料	<u>231,201</u>	<u>130,943</u>
	<u>\$736,683</u>	<u>\$418,239</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37,621 仟元及 33,215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45,227 仟元及 1,569,845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06 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7,008 仟元，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8,329 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4,139 仟元及存貨盤盈 1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之銷貨價格上揚所致。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 限公司	\$ _____ 1.58	\$ _____ 1.58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上述股票投資全數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故其帳面價值為零。

十、固定資產

	<u>九 十 九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48,068	\$ 27,015
機器設備	403,824	334,938
生財器具	18,201	11,023
運輸設備	4,587	5,673
其他設備	<u>18,677</u>	<u>17,158</u>
	<u>\$493,357</u>	<u>\$395,807</u>

母公司於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向龜山鄉工五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簽定土地購買契約，購入龜山鄉華亞段二〇地號土地，面積為〇·六一〇六七三公頃（約一八四七·二八坪）以作為廠房用地，並已於九十八年三月完成過戶，土地總價款為 193,964 仟元，於簽約日已支付第一期款（土地總價款百分之十）19,396 仟元，第二期款（土地總價款百分之十）19,396 仟元已於桃園縣政府核准本案土地出售時支付，第三期款（土地總價款百分之八十）155,172 仟元已於九十八年四月支付。

母公司與億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華亞廠房興建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 260,000 仟元，已於九十八年七月完工，並於九十九年四月底已全數支付工程款；另分別與榮利營造有限公司及兆元有限公司簽定大園廠之廠房興建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為 64,762 仟元，已於九十八年七月完工，並於九十八年九月底已全數支付工程款。

於九十八年七月前，母公司泰山廠所使用之土地，係由母公司總經理無償提供使用，惟維護廠房正常供營運使用之相關費用由母公司負擔。

因母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七月將廠房遷移至新落成之華亞廠，致桃園廠及泰山廠之部分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提列減損損失 10,688 仟元，且於九十八年七月予以報廢。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利息資本化之金額不重大，故未予以資本化。

十一、出租資產－淨額

	<u>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成 本		
土 地	\$ 37,668	\$ 37,668
房屋及建築	<u>912</u>	<u>912</u>
	38,580	38,580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u>143</u>	<u>125</u>
	<u>\$ 38,437</u>	<u>\$ 38,455</u>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u>租金之計算及收取方法</u>	<u>未 來 五 年 應 收 租 金 總 額</u>
依市場行情議定，係按月收取租金，承租人以開立支票支付。	一〇〇年 \$ 1,043
	一〇一年 1,043
	一〇二年 <u>1,043</u>
	<u>\$ 3,129</u>

十二、遞延費用－淨額

因母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七月將廠房遷移至新落成之華亞廠，致桃園廠及泰山廠之部分廠房裝潢已無使用價值，母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提列減損損失 3,459 仟元，且於九十八年七月予以報廢。

十三、短期銀行借款

	<u>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遠期信用狀借款，九十九年係 460,852 仟日圓，九十八年係 297,570 仟日圓及 55 仟美元； 年 利率 九 十 九 年 1.2130~ 1.5222%，九十八年 1.522~ 2.000%	\$165,077	\$105,293
信用借款，年 利率 九 十 九 年 1.5960%，九十八年 2.166%	29,276	16,010
抵押借款，年 利率 1.850%	<u>-</u>	<u>27,000</u>
	<u>\$194,353</u>	<u>\$148,303</u>

十四、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670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8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3.38%，發行期間三年，轉換標的為母公司普通股股票，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自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母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母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168 元，截至九十九年底，轉換價格調整為 153.3 元。

母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九十九年底止屬權益部分計 20,849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負債組成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九十九年底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150,670 仟元。

母公司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母公司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使九十九年度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費用 10,163 仟元（帳列利息費用）。

截至九十九年底，已有面額 634,5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母公司普通股 3,857 仟股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6 仟股。

十五、長期銀行借款

	<u>九 十 九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抵押借款，自九十八年十一月起，分期攤還本金，每月付息，至一〇四年九月償清，年利率九十九年 1.6173%，九十八年 1.500~1.850%	\$183,630	\$163,348
信用借款，自一〇〇年三月起，分期攤還本金，每季付息，至一〇二年三月償清，年利率 1.596%	<u>43,913</u> 227,543	<u>-</u> 163,34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9,500</u> <u>\$168,043</u>	<u>55,850</u> <u>\$107,498</u>

十六、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104 仟元及 10,213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820 仟元及 8,523 仟元。

無錫健策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無錫健策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2,022 仟元及 10,006 仟元。

Elixi 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2,014	\$ 2,576
利息成本	1,230	1,90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785)	(118)
攤銷數	3,361	3,935
既得前期服務成本	<u>-</u>	<u>228</u>
	<u>\$ 5,820</u>	<u>\$ 8,523</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125	\$ 2,111
非既得給付義務	<u>46,166</u>	<u>42,297</u>
累積給付義務	47,291	44,40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8,924</u>	<u>17,123</u>
預計給付義務	66,215	61,53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39,175</u>)	(<u>38,587</u>)
提撥狀況	27,040	22,944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28,731)	(31,889)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11,980)	(9,20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21,787</u>	<u>23,974</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8,116</u>	<u>\$ 5,821</u>
既得給付	<u>\$ 1,332</u>	<u>\$ 2,373</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	2.00%	2.00%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1,338</u>	<u>\$ 31,298</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1,222</u>	<u>\$ -</u>

十七、賠償收入

母公司於九十六年二月七日與聯碩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碩公司）簽訂廠房買賣契約書，原訂取得聯碩公司座落於桃園縣龜山鄉科技七路三十五號房地一至四樓，作為母公司廠房之用。惟聯碩公司因故違約，經雙方多次協商，母公司與聯碩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六日達成協議，解除先前所簽廠房買賣契約書，並由聯碩公司賠償母公司 15,000 仟元，該賠償款項業於九十八年七月八日收訖並帳列賠償收入。

十八、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母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不超過百分之二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五至二十之員工紅利，其餘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分派之。

上述有關員工紅利部分，如為分配股票紅利，其對象得含括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母公司之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長期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母公司股利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7,469 仟元及 33,84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9,494 仟元及 6,769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減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 10%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

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母公司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八日決議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7,536	\$ 33,989		
現金股利	216,908	125,211	\$ 3.00	\$ 2.00
股票股利	72,303	31,302	1.00	0.50

上述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現金及股票股利，因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股東現金及股票配息比率分別由 3.00 元及 1.00 元調整至 2.89 元及 0.96 元。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八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33,844	\$ -	\$ 24,678	\$ 5,912
董監事酬勞	6,756	-	6,118	-

母公司九十七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200 仟股，係以九十七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29.56 元為計算基礎。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				
金額	\$ 33,844	\$ 6,756	\$ 30,590	\$ 6,118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				
列金額	<u>33,844</u>	<u>6,769</u>	<u>30,590</u>	<u>6,118</u>
	<u>\$ -</u>	<u>(\$ 13)</u>	<u>\$ -</u>	<u>\$ -</u>

母公司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九十八年度董監事酬勞與母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九十九年度母公司之損益。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並決議以股票股利 72,303 仟元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八月四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並決議以股票股利 31,302 仟元轉增資，連同上述員工股票紅利 200 仟股，合計發行新股 3,330 仟股，上述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另母公司為配合申請上市承銷新制，經九十八年十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36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每股 80 元溢價發行，並訂定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 637 仟股係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96)基秘字第 267 號函等規

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並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2,230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出具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各該公司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3,522	\$129,75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6,264)	(6,105)
其他	(336)	(170)
暫時性差異	4,170	(21,93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4,861	14,939
盈轉所得稅	3,172	-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u>(21,147)</u>	<u>(36,379)</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97,978	80,11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936)	21,670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1,427)	(3,362)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抵評價調整	(105)	(175)
短期票券利息分離課稅	-	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504</u>	<u>119</u>
	<u>\$ 95,014</u>	<u>\$ 98,364</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42,296	\$ 47,963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97,978	80,110
當年度支付稅額	(80,798)	(85,018)
短期票券利息分離課稅	-	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504</u>	<u>(761)</u>
年底餘額	<u>\$ 61,980</u>	<u>\$ 42,296</u>

九十九年底之應付所得稅餘額係包含應付所得稅 64,612 仟元及應收退稅款 2,632 仟元（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流動（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淨損	\$ 7,246	\$ 861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5,252	6,872
呆帳超限	435	13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5	208
職工福利超限	<u>151</u>	<u>178</u>
	13,289	8,254
減：備抵評價	<u>1,989</u>	<u>1,280</u>
	11,300	6,9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u>50</u>)	(<u>524</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1,250</u>	<u>\$ 6,45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未實現出售		
固定資產利益	\$ 950	\$ 1,12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95	700
職工福利超限	101	297
固定資產未達耐用年 限報廢	<u>33</u>	<u>80</u>
	1,679	2,206
減：備抵評價	<u>595</u>	<u>700</u>
	<u>1,084</u>	<u>1,50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收益	(18,691)	(18,474)
退休金利益遞延	<u>(2,324)</u>	<u>(3,631)</u>
	<u>(21,015)</u>	<u>(22,105)</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9,931)</u>	<u>(\$ 20,599)</u>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母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機器設備	\$ 5,510	\$ -	一〇二
產業創新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15,637</u>	-	九十九
		<u>\$ 21,147</u>	<u>\$ -</u>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母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九十一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6.01.01-100.12.31

母公司以九十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申請增資擴展生產 LED 導線架及液晶顯示器框架製造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適用製造業及其相關服務業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已於九十六年八月二十日取得完工證明核准函。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124,807</u>	<u>\$150,084</u>
母公司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 配盈餘	<u>\$ 18,018</u>	<u>\$ 18,018</u>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3.35% 及 24.79%。

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母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無錫健策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企業所得稅，業經主管機關核定。

(五) 子公司所得稅租稅減免相關資訊：

Elixi 公司因係設立於薩摩亞，依薩摩亞公司法之規定，Elixi 公司免徵所得稅。

二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80,223	\$ 160,203	\$ 540,426	\$ 303,595	\$ 122,154	\$ 425,749
勞健保費用	25,038	9,581	34,619	19,566	6,757	26,323
退休金費用	23,027	8,919	31,946	20,422	8,320	28,742
其他用人費用	13,556	2,788	16,344	10,229	1,564	11,793
	<u>\$ 441,844</u>	<u>\$ 181,491</u>	<u>\$ 623,335</u>	<u>\$ 353,812</u>	<u>\$ 138,795</u>	<u>\$ 492,607</u>
折舊費用	<u>\$ 150,525</u>	<u>\$ 28,214</u>	<u>\$ 178,739</u>	<u>\$ 115,141</u>	<u>\$ 14,996</u>	<u>\$ 130,137</u>
攤銷費用	<u>\$ 6,375</u>	<u>\$ 4,759</u>	<u>\$ 11,134</u>	<u>\$ 4,167</u>	<u>\$ 5,208</u>	<u>\$ 9,375</u>

上述折舊費用並未包含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該項費用均為 18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二一、合併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7.67</u>	<u>\$ 6.66</u>	<u>\$ 6.26</u>	<u>\$ 5.14</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7.52</u>	<u>\$ 6.52</u>	<u>\$ 6.20</u>	<u>\$ 5.09</u>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合 併 每 股 盈 餘 (元)	
	母 公 司 稅 前	母 公 司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純					
益	\$623,158	\$540,652	81,223	<u>\$ 7.67</u>	<u>\$ 6.6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76		
可轉換公司債	-	-	1,184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623,158</u>	<u>\$540,652</u>	<u>82,883</u>	<u>\$ 7.52</u>	<u>\$ 6.52</u>
<u>九十八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純					
益	\$457,046	\$375,361	73,043	<u>\$ 6.26</u>	<u>\$ 5.1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42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母公司本年度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457,046</u>	<u>\$375,361</u>	<u>73,685</u>	<u>\$ 6.20</u>	<u>\$ 5.09</u>

母公司對於員工分紅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

日之收盤價或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及合併稀釋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由 5.63 元及 5.58 元分別減少為 5.14 元及 5.09 元。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92	\$ 92	\$ 2,618	\$ 2,6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2,058	82,058	158,413	158,4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	1,027	1,027
存出保證金	10,671	10,671	3,132	3,132
<u>負 債</u>				
應付公司債	150,670	150,670	-	-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227,543	227,543	163,348	163,348
存入保證金	3,787	3,787	2,175	2,175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母公司係以台灣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

(三) 母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92	\$ 2,6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82,058	158,413	-	-

(四) 母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換匯交易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淨損之金額分別為 932 仟元及 2,112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持有未結清之匯率選擇權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之金額為 295 仟元及 2,618 仟元。

(五)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89,566 仟元及 400,000 仟元，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50,670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78,637 仟元及 250,586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421,896 仟元及 311,651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持有之國內上市股票、台灣存託憑證、可轉換公司債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另從事匯率選擇權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母公司從事匯率選擇權即在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除上述金融商品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母公司從事之匯率選擇權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其敏感度分析如下：

幣別	買／賣權	情況	公平價值增加
美元	買 權	升值一分	<u>\$ 24</u>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投資之國內上市股票、台灣存託憑證、可轉換公司債及基金受益憑證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母公司從事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合約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風險，預計於一〇〇年三月底前產生 3,000 仟美元之現

金流入及 85,000 仟日圓及 67,6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匯率選擇權交易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4,219 仟元。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關係
京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京寶精密）	母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虎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虎翼科技）（已於九十九年八月份清算完結）	該公司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
趙 永 昌	母公司總經理

(二)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列示者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進 貨				
虎翼科技	\$ 4,479	-	\$ -	-
京寶精密	337	-	179	-
	<u>\$ 4,816</u>	<u>-</u>	<u>\$ 179</u>	<u>-</u>
製 造 費 用				
加 工 費				
京寶精密	\$ 9,878	1	\$ 9,517	1
虎翼科技	-	-	226	-
	<u>\$ 9,878</u>	<u>1</u>	<u>\$ 9,743</u>	<u>1</u>
租 金 支 出				
虎翼科技	<u>\$ -</u>	<u>-</u>	<u>\$ 185</u>	<u>-</u>
其 他 費 用				
京寶精密	\$ 4	-	\$ 15	-
虎翼科技	-	-	939	-
	<u>\$ 4</u>	<u>-</u>	<u>\$ 954</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佔各該 科目%	金	佔各該 科目%
營業費用				
開發研究費等				
京寶精密	\$ 2,986	1	\$ 1,317	1
虎翼科技	225	-	146	-
	<u>\$ 3,211</u>	<u>1</u>	<u>\$ 1,46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租金收入				
京寶精密	<u>\$ 1,043</u>	<u>97</u>	<u>\$ 1,043</u>	<u>100</u>
<u>年 底</u>				
其他應收款				
租 金				
京寶精密	\$ 91	-	\$ 91	-
代墊款				
虎翼科技	-	-	7	-
	<u>\$ 91</u>	<u>-</u>	<u>\$ 98</u>	<u>-</u>
預付設備款				
虎翼科技	<u>\$ -</u>	<u>-</u>	<u>\$ 6,585</u>	<u>17</u>
應付帳款				
京寶精密	\$ 4,330	1	\$ 3,799	1
虎翼科技	-	-	81	-
	<u>\$ 4,330</u>	<u>1</u>	<u>\$ 3,880</u>	<u>1</u>
應付費用				
京寶精密	\$ 1,130	1	\$ 868	1
虎翼科技	-	-	233	-
	<u>\$ 1,130</u>	<u>1</u>	<u>\$ 1,101</u>	<u>1</u>
應付設備款(包含於其他 流動負債)				
虎翼科技	<u>\$ -</u>	<u>-</u>	<u>\$ 13,853</u>	<u>21</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付款；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收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財產交易：

購置固定資產

年 度	交 易 對 象	標 的	交 易 價 格
九十九年度	虎翼科技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u>\$ 1,337</u> <u>\$ 33</u>
九十八年度	虎翼科技	機器設備 預付設備款	<u>\$ 25,984</u> <u>\$ 6,585</u>

出售固定資產

年 度	交 易 對 象	標 的	出 售 價 格	出 售 利 益
九十八年度	京寶精密	機器設備	<u>\$ 137</u>	<u>\$ 25</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財產交易係依市場價格議定。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15,663	\$ 15,175
獎 金	2,010	3,350
紅 利	<u>3,832</u>	<u>1,880</u>
	<u>\$ 21,505</u>	<u>\$ 20,405</u>

二四、質抵押資產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進口貨物之增值稅及關稅保證金、長短期銀行借款暨開立遠期信用狀之擔保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434,400	\$276,939
出租資產淨額	38,437	38,455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7,248</u>	<u>13,739</u>
	<u>\$480,085</u>	<u>\$329,133</u>

二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七列示者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67,881 仟日圓、2,190 仟港幣、213 仟美元、6 仟歐元、195 仟人民幣及 81,291 仟元。母公司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金額為 5,000 仟元。
- (二)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度與供應商簽訂 408 噸原料採購合約，合約總價為 128,065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履約部分計 219 噸，總價為 68,241 仟元。
- (三) 母公司為無錫健策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金額為 7,000 仟美元。

二六、其他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2,704	29.13	\$ 952,668	\$ 13,306	31.99	\$ 425,659
歐元	44	38.92	1,712	17	46.10	784
日圓	275,059	0.3582	98,526	228,898	0.3472	79,473
港幣	17,915	3.478	62,308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808	29.13	139,824	2,821	31.99	90,244
歐元	18	38.92	701	2	46.10	92
日圓	1,086,123	0.3582	389,049	552,392	0.3472	191,791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一、二、五~七。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二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經營精密模具及金屬零配件之製造與買賣為主要業務，屬單一產業部門，故毋需揭露產業別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地區別資訊列示於附表九。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 1,797,151	\$ 1,332,183
美 洲	420,791	374,822
歐 洲	4,784	1,678
其 他	76	133
	<u>\$ 2,222,802</u>	<u>\$ 1,708,816</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代 號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佔 收 入 %	銷 貨 金 額	佔 收 入 %
A	\$393,375	11	\$263,551	11
B	367,431	10	331,160	14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孫公司	\$ 711,676	\$7,000 仟美元	\$7,000 仟美元	\$ -	5.73	\$1,423,352

註一：係依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額。

註二：係依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00	\$ 431,820	100	\$ 432,041	註一、註二及註八
	大園聯合水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	1.58	-	註一及註四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0	7,020	0.31	7,020	註一及註七
	<u>台灣存託憑證</u>							
	康師傅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	1,040	-	1,040	註一及註五
	<u>基金受益憑證</u>							
	摩根富林明總收益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	10,019	-	10,019	註一及註三
復華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35	53,179	-	53,179	註一及註三	
<u>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u>								
昆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	10,800	-	10,800	註一及註六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u>股單</u>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825 仟美元	100	14,825 仟美元	註一及註二	

註一：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註二：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基金受益憑證係按九十九年底之淨資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註四：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五：台灣存託憑證係按九十九年底收盤價計算。

註六：可轉換公司債係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九十九年底成交價計算。

註七：上市公司係按九十九年底收盤價計算。

註八：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未實現逆流交易利益。

註九：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入		出			年底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仟)	金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933	\$ 100,006	-	\$ -	7,933	\$ 100,014	\$ 100,000 (註一)	\$ 14	-	\$ -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4,275	150,000	14,275	151,849	150,000	1,849	-	-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8,899	200,000	18,899	199,337	200,000	(663)	-	-
	復華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1,056	153,072	7,221	100,000	99,970	30	3,835	53,179 (註二)

註一：差異係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 仟元。

註二：差異係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77 仟元。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廠廠房	97.3.10	\$ 260,000	截至九十九年四月底止已全數支付（九十九年度支付13,000仟元）	億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依據市場行情議定	興建廠房以供營業使用	—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及加工費	\$ 281,402	17	月結 55 天	—	—	(\$ 39,494)	13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281,402)	44	月結 55 天	—	—	39,494	42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利 益 (註 一)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利 益 (註 一)	備 註
				年 底	年 初	股 數	比 例 (%)	帳 面 金 額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334,274	\$ 305,353	10,100 仟股	100	\$ 431,820	\$ 17,829	\$ 17,577	子公司 (註二)
Elix International Co., Ltd.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無錫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48-B 地塊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100 仟美元	9,200 仟美元	-	100	14,825 仟美元	666 仟美元	666 仟美元	孫公司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差額 252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		年底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註一)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7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	\$9,200 仟美元	\$ 900 仟美元	\$ -	\$10,100 仟美元	100%	\$ 666 仟美元	\$14,825 仟美元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94,213 (10,100 仟美元)	\$381,603 (13,100 仟美元)	\$2,135,029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係以九十九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九十九年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九十九年度</u>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0,194	與非關係人相當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7,06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265,599	與非關係人相當	7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15,803	與非關係人相當	-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578	與非關係人相當	-
1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9,494	月結 55 天	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65,599	與非關係人相當	7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費用	7,061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15,803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0,194	與非關係人相當	-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9,494	月結 55 天	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5,578	與非關係人相當	-
	<u>九十八年度</u>						
0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279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218,778	與非關係人相當	9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17,139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4,043	月結 55 天	2
1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18,778	與非關係人相當	9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17,139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3,279	與非關係人相當	1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54,043	月結 55 天	2

註一：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地區別資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國 內	亞 洲	調 整 及 沖 轉	合 併	國 內	亞 洲	調 整 及 沖 轉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199,865	\$ 348,719	\$ -	\$ 3,548,584	\$ 2,056,467	\$ 253,032	\$ -	\$ 2,309,499
來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	<u>10,194</u>	<u>281,402</u>	<u>(291,596)</u>	<u>-</u>	<u>13,279</u>	<u>235,917</u>	<u>(249,196)</u>	<u>-</u>
收入合計	<u>\$ 3,210,059</u>	<u>\$ 630,121</u>	<u>(\$ 291,596)</u>	<u>\$ 3,548,584</u>	<u>\$ 2,069,746</u>	<u>\$ 488,949</u>	<u>(\$ 249,196)</u>	<u>\$ 2,309,499</u>
部門損益	<u>\$ 772,257</u>	<u>\$ 68,964</u>	<u>\$ 458</u>	\$ 841,679	<u>\$ 483,159</u>	<u>\$ 91,732</u>	<u>\$ 1,079</u>	\$ 575,970
公司一般收入				8,749				46,722
公司一般費用				(198,652)				(144,973)
利息費用				(16,110)				(3,994)
稅前利益				<u>\$ 635,666</u>				<u>\$ 473,725</u>
可辨認資產	<u>\$ 4,293,222</u>	<u>\$ 652,736</u>	<u>(\$ 57,295)</u>	<u>\$ 4,888,663</u>	<u>\$ 3,036,326</u>	<u>\$ 552,517</u>	<u>(\$ 65,292)</u>	<u>\$ 3,523,551</u>